

2016年度始兴县档案局决算公开 (补充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始兴县档案局概况

- 一、 部门机构设置
- 二、 部门主要职责

第二部分 始兴县档案局 2016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始兴县档案局 2016 年部门决算情况

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始兴县档案局概况

(一) 部门机构设置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2016年决算组成单位共1个，内设人秘股、业务指导股、档案管理股三个股室，2016年档案局（馆）共有编制6人，工勤服务人员5名，实有工作人员10人、退休人员2人。

(二) 部门主要职责

始兴县档案局是主管档案工作的职能部门。主要职责：负责全县档案行政事业管理和档案保管利用工作。

第二部分 始兴县档案局 2016 年年部门决算表

始兴县档案局 2016 年部门决算表包括：《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收入支出决算表》、《收入决算表》、《支出决算表》、《支出决算明细表》、《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项目收入支出决算表》、《行政事业类项目收入支出决算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资产负债简表》、《资产情况表》、《基本数字表》、《机构人员情况表》、《资产负债简表年初数变动情况表》、《主要指标变动情况表》、《部门决算相关信息统计表》等 21 张表格。（详见附表 1-21）

第三部分 始兴县档案局 2016 年部门决算情况 说明

一、2016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支出决算总规模、各类支出决算规模及各类支出增减变化情况如下：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始兴县档案局 2016 年度总收入 102.21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02.2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 102.2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0.11 万元，增长 10.98 %。主要原因：工资的上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51.9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31.1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5.67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3.51 万元。

2.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 %。

3. 事业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 %。

4. 经营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 %。

5. 其他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 %。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始兴县档案局 2016 年度总支出 102.21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102.2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02.21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支出决算 102.21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100%。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51.9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31.1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5.67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3.51 万元。

2. 教育（类）支出 0 万元，主要支出项目无，比上年决算数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

二、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始兴县档案局 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102.2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2.21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 %。

（二）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始兴县档案局 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102.2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02.21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

分功能科目看，基本支出决算 102.21 万元，占财政拨

款支出的 100%。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51.9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31.1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5.67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 3.51 万元。

三、2016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始兴县档案局 2016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3.85 万元，完成预算 4.46 万元的 86.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1.94 万元，完成预算 2.5 万元的 77.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1.91 万元，完成预算 1.96 万元的 97.45%。2016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与上年相比，2016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0.07 万元，下降 1.8%。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减少（增加）0 万元，下降（增长）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减少 0.02 万元，下降（增长）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 0.05 万元，下降（增长）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减少（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住点工作用车及维护保险费减少；公务接待费支出减少（增加）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6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94 万元，占 50.4%；公务接待费支出 1.91 万元，占 49.6%。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本部门出国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94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2016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1.94 万元，2016 年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主要用于下乡和下单位指导检查档案工作、征集名人档案、住点各项工作用车及维护保险费。我局对公车购置及运行费用实行定点维修、定点加油、统一保险制度。经查，我局节假日严格执行公务车辆封存备案制度；不存在超标准配备公车或豪华装饰公务用车行为；不存在公车入私户行为；不存在利用职权向其他单位调换、借用、租用汽车行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1.91 万元，经查，我局不存在公款大吃大喝及参与高消费娱乐、健身等情况，公务接待费主要是上级领导指导和检查、征集名人档案等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6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0.84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保持一致),比上年增加2.34万元,增长27.5%。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6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辆(用于机要通信、应急工作)、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1.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16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0万元,自评覆盖率达到100%。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如有)。

无

3. 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如有）。

无

4. 其他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为便于社会公众的理解，各部门需对公开内容中涉及的专业名词进行解释，格式如下：（以下专业名词解释供参考，各部门可以根据公开内容中涉及的专业名词自行予以增减）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事业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

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事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面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这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